

滦州市财政局文件

滦财农[2023]47号

签发人：张双和

滦州市财政局

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

滦州市农业农村局：

现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，详见资金分配表。

请你单位切实加强资金监管和绩效考核，确保资金管理规范、运行安全和使用高效。

附：资金分配表



滦州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23年12月4日

资金分配表

单位：万元

单位	文号	项目名称	金额 合计	备注
农业农村局	冀财农[2023]148号	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	550	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